

江西中医药大学

中医儿科学（100510）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遵循国家的教育方针，秉承“为国家改革发展服务，为中医药事业发展服务，为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服务，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建设服务”的办学宗旨，弘扬“惟学、惟人、求强、求精”的校训，以“培养适应社会进步和中医药事业发展需要，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实践型、创新型、创业型人才”为目标，培养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掌握中医儿科学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具备中医儿科疾病的诊疗能力，能够承担科学研究、专业技术或教学工作，具有良好综合素质和宽广国际视野的高级专门人才。本专业的具体培养目标如下：

（一）思政目标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

2. 热爱祖国，具有社会责任感 and 历史使命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自己的聪明才智。

3. 具有良好的科学素养，严格遵守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崇尚学术诚信。

4. 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法治素养和思想品德。

（二）知识目标

1. 系统了解中医儿科学的国内外学术发展动态。

2. 全面熟悉中医儿科学的基础知识、儿童保健及治未病研究，小儿肺系、脾系、肾系、 小儿免疫系统及神经系统疾病研究。

3. 具体掌握小儿治未病研究，小儿肺系、脾系、肾系、 小儿免疫系统及神经系统疾病诊疗思路及研究方法。

（三）能力目标

1. 能通过线上或线下学习中医儿科学术思想及各医家经验，具有自主学习能力。

2. 具有研究创新和教学实践能力，能够进行中医儿科科研和教学工作。

3. 具有运用中医儿科学理论知识解决临床问题的能力，能够承担中医儿科常见疾病的诊疗工作。

4. 具有良好的临床沟通能力，能够和医护、家长进行积极有效的沟通。

5. 掌握一门外语，能熟练地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并有一定的撰写和交流能力。

（四）情感目标

1. 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具有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善于处理人与人、人与社会及人与自然的的关系，具有良好的思想品质和职业道德。

2. 具有团结协作的团队精神、求真务实的科学精神、勇于开拓的创新精神和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

3. 遵纪守法，爱岗敬业，专业思想牢固，热爱中医药事业。

二、研究方向

（一）中医药防治小儿肺系、脾系、肾系疾病研究

（二）小儿免疫系统、神经系统疾病研究

（三）小儿情志类疾病研究

（四）小儿治未病研究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在校学习年限不超过 5 年。第一学年以攻读学位课和非学位课为主，第二、三学年以科研实践和学位论文写作等活动为主。

四、课程设置

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攻读学位期间，应修最低课程总学分 30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学分 21 学分（包括公共课 6 学分，专业基础课 6 学分，专业课 9 学分），非学位课程最低 9 学分（包括公共课 7 学分，专业课最低 2 学分），同时完成科研与实践必修环节。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期		考核方式(闭卷、开卷、考查、论文)	备注
						I	II		
学位课程	必修课	公共课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32	2	√			通识基础模块
			英语	64	4	√	√		
		专业基础课	《中医儿科学》案例选读	48	3	√		论文	
			中医经典研究△	48	3		√	论文	
	专业课	专业课	中医儿科学研究△	48	3	√		论文	专业知识模块
			中医儿科学进展△	48	3		√	论文	
			小儿温病学	48	3	√		论文	
非学位课程	必选课	公共课	科研思路与方法	16	1		√		扩展知识模块
			统计学	32	2	√			
			自然辩证法	16	1	√			
			体美劳教育	16	1		√		
			论文写作指导	16	1		√		
			科学伦理与学术规范	16	1		√		

	选修课	专业课	小儿推拿学	32	2	√			
			中医诊断学专论	32	2		√		
			医学文献检索	32	2		√		
			创新创业指导	16	1		√		
			创新创业基础（尔雅平台）	32	2		√		
			循证医学	32	2		√		
科研与实践	学术报告、讲座活动				1	≥15次	考查		
	文献综述				1		考查		
	教学实践				1		考查		

注：1. △表示本专业的核心课程（课程设置可参考《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试行）》）；2. 每学分为 16 课时。

（一）课程考核一般采用笔试方式，如课程需要也可采用其他考查方式；课程一般采用百分制评定，学位课程至少 70 分合格，非学位课程至少 60 分及格。研究生英语考试分为英语课程考试和英语学位课程考试，具体要求按《江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英语考试及成绩认定暂行规定》等有关文件执行。

（二）体美劳教育

为贯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研究生课程体系增设体美劳教育模块，要求研究生在校期间必须参加课程学习，总学时 16 学时。

五、培养方式

研究生的培养导师为第一责任人。按照导师指导与导师团队协同培养相结合的原则，采取理论学习与科学研究、专业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由导师负责指导研究生制定个人培养计划、撰写开题报告和学位论文、开展学术（科学）研究、组织学术交流，并召集指导团队对研究生进行指导等培养工作。研究生指导教师不仅要向研究生传授业务知识，同时也要对他们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劳

全面发展的高层次中医药人才。

六、学位论文

研究生撰写学位论文是对研究生进行科学研究或承担专门技术工作的全面训练，是培养研究生创新能力，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的重要环节。

（一）选题

研究生在课程学习的同时，应广泛阅读文献资料，进行调查研究，熟悉本专业领域的国内外研究动态，在导师指导下，拟定研究课题。

（二）开题

研究生在开题前写出研究课题的文献综述，并在第三学期末之前作开题报告，要求由相关专业5名以上副教授以上职称组成专家组，听取研究生的课题设计，并提出修改建议。开题报告通过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三）论文中期汇报检查

研究生在课题研究过程中，应按计划定期作课题进展情况报告，并有详细记录。

（四）学位论文的撰写

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根据课题研究成果独立撰写学位论文。学位论文应符合《学位论文编写规则》（GB/T 7713.1—2006）和《江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基本要求与写作规范》的要求。

（五）学位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完成后，经导师（导师指导小组）、所在学位授权点负责人审核同意后，进入重复率检测、预答辩、双盲评阅等环节，合格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具体要求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江西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工作及答辩规定》等有关文件执行。

七、中期考核

为加强研究生管理，保证研究生培养质量，需对研究生开展中期考核。中期考核在入学后第四学期末进行。研究生中期考核由学院负责，组成考核小组，对研究生的课程学习情况、论文工作情况、实践能力训练情况和教学实践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中期考核成绩分为优、良、及格和不及格四个等级。具体考核要求按照《江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

八、其它培养环节

（一）教学实践：教学实践活动包括协助导师指导本科生完成科研实践项目和毕业论文撰写，指导课程实验教学、实训教学和课程见习，批改作业，辅导答疑，或者导师认定的其它活动等。研究生应参加教学实践 20--30 学时，其中参加本、专科理论课程的教学时数不得超过 4 学时，具体要求按照《江西中医药大学关于研究生参加教学实践的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社会实践：研究生在学期间应参加一定的社会实践，具体实施参照《江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社会实践工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三）文献综述：研究生在学位论文开题前，应认真阅读近期国内外相关文献资料 50 篇以上，并在此基础上撰写文献综述。文献综述字数一般为 4000--6000 字。

（四）学术活动：研究生应积极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如听学术报告，参加学术研讨会，组织并主持学术报告等）。本专业硕士研究生听学术报告、讲座活动不少于 15 次。

（五）发表学术论文：参照《江西中医药大学中医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标准》，研究生在学位论文答辩前，应在北大中文核心期刊及以上期刊发表至少 1 篇或者省级期刊发表至少 2 篇与学位论文相关的学术论文，以中文为主撰写，正文数不少于 2 千字（江西中医药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研究生本人为第一作者且招生导师为通讯作者

或者招生导师为第一作者且研究生本人为第二作者或者招生导师为第一作者且研究生本人为第一通讯作者）。

九、毕业资格与学位授予

研究生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完成本培养方案规定的学习任务，修满规定的学分，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德、智、体、美、劳等方面表现合格，符合毕业条件者，准予毕业，颁发毕业证书。

研究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及江西中医药大学学位授予条件者，经本人申请，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公示无异议后，授予硕士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十、本培养方案解释权归中医儿科学学位授权点。

学位授权点负责人：刘英

撰写人：朱卫娜

所在院（部）负责人： 所在院（部）盖章：

时间：2022 年 6 月 20 日